

阿荣旗交通运输局

阿荣旗交通运输局关于“信易+” 守信激励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33号)、阿荣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信易+”守信激励工作的通知》(阿发改字〔2023〕43号)文件精神,提高交通运输行业诚信意识,结合我旗交通运输行业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依法依规、改革创新、协同共治的基本原则,通过实施“信易+”工作,建立健全守信激励机制,促进我旗交通运输行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积极营造守信受益、信用有价的交通运输市场环境。

二、激励对象

1. 历年获评国家、自治区、市级见义勇为先进个人;
2. 历年获评国家、自治区、市级劳动模范的阿荣旗居民;
3. 历年获评国家、自治区、市级道德模范(先进工作者)的阿荣旗居民。

三、应用场景

本次交通运输“信易行”活动在我旗道路运输服务行业内实施，采取如下激励措施：

1. 激励对象本人前往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报名学习时，根据实际学习情况，享受延长练车时间的服务。

2. 激励对象本人名下的小型客车前往车辆检测机构时，可以享受企业承诺的随到随检服务。

四、工作目标

力争在我旗交通运输领域形成诚实守信、重信守诺的社会风尚，营造有序、和谐社会环境，推动我旗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

五、工作内容

根据“信易+”守信激励工作部署，探索、鼓励、推行“信易行”守信激励项目，让更多的诚信主体享受到信用交通的红利，提升公众对信用交通建设的获得感。

六、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充分认识到开展好“信易+”工作对推进我旗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意义，确保“信易+”工作有序开展。

(二) 部门推动，社会参与。充分发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在交通“信易+”守信激励创建中的组织、引导、推动作用。鼓励和调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共同推进。

(三) 树立典型，守信惠民。根据我旗交通运输领域实际情况创新开展“信易+”工作机制，树立诚信典型，不断丰富内容，完善守信激励措施，让诚信主体有获得感、荣誉感。